



**推行混合模式學習及「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  
**-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 (2021/22 學年)**

敬啟者：

在 2021/22 學年，本校會推行混合模式的學習，即面授課堂、在家以電子或其他模式學習。目的是加強學生學習的自主性、靈活性和流動性，好讓學生在面授課堂受到影響時，都能繼續保持有效學習。就此，本校建議學生應備有一部個人流動電腦裝置。為配合本校所採用的電子學習資源和軟件，所需的裝置規格請參閱背頁（附件一）。

為減輕因學校發展混合模式學習對低收入家庭學生帶來的經濟壓力，學校會參加由教育局推行的「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申請撥款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供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借用，和向因居住環境所限而未能獲得合適上網服務的學生提供可攜式無線網絡路由器及流動數據卡。

教育局為本校提供有限的名額，本校現向家長了解學生是否有需要申請借用相關設備，申請資格包括正領取社會福利署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學生資助處學校書簿津貼（書簿津貼）的全額或半額資助；或經本校識別為家庭經濟能力有限的學生（如學生家庭有實際經濟困難，但基於特殊情況未有領取綜援或書簿津貼，可向本校提供說明或補充資料。

上述各節統祈察照，請簽妥下列回條，著 貴子弟於 2022 年 1 月 3 日或之前將填妥的回條及所需的證明文件交回班主任彙收為禱。

此致  
各位家長

校長：梅 浩 基  
電子版通告，校長毋須簽署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 所需的裝置規格

	規格
處理器 Processor	i5 CPU
系統記憶 System Memory	8GB
顯示屏尺寸 Display Size	15.6 寸
顯示屏分辨率 Display Resolution	1920 x 1080
內部存儲 Internal Storage	256GB
無線連接 Wireless Connectivity	WLAN Antenna (802.11ax), Bluetooth v5.1
端口和插槽 Port & Slot	2 x USB 3.2 Gen 1 1 x Thunderbolt™ 4 (with DisplayPort and Power Delivery function) 1x HDMI 1x VGA 1x RJ45 (with status LED) 1x Memory card slot (support SD, SDHC, SDXC) 1x Audio Combo (line-in / line-out)
內置相機 Camera	HD camera with Privacy Camera Shutter
操作系統 Operating System	Windows 10 Home

## 回 條

### 【推行混合模式學習及「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

敬覆者： 貴校12月17日2122-081號大函有關推行混合模式學習及「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事宜敬悉。

本人的回覆如下：（請在適當方格內加✓，\*請刪去不適用者）

不參加（不需填寫申報部分）

申請參加（請填寫下列申報部分）

#### 申報部分

本人申報

(I) 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符合受惠資格，現附上受惠資格文件副本(例如申請結果通知書)，以證明本人的子女受惠資格如下：

於2021/22學年內，領取綜援

正領取2021/22學年書簿津貼

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並未有領取上述的綜援／書簿津貼，惟現時家庭經濟能力有限。

（請說明或附上補充資料）： \_\_\_\_\_

(II) 就借用流動電腦裝置方面，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

過往從未在本校或其他學校獲取同類政府資助，包括關愛基金援助項目購置流動電腦裝置

曾於\_\_\_\_\_學年接受關愛基金資助購置流動電腦裝置，並

不需要借用流動電腦裝置（只需申請上網支援）

需要借用流動電腦裝置，原因是

因該裝置已使用超過三年，並且\*無法使用／不適用於本校的新教學需要。

（只適用於轉校生）過往三年內，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曾就讀 \_\_\_\_\_（原校名稱），並在該校接受關愛基金資助購置流動電腦裝置，但因該裝置使用不同的操作系統（請註明：\_\_\_\_\_），因而未能配合本校電子學習的需要。

(III) 就上網支援方面

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的住所已接駁寬頻上網服務，不需要學校的額外支援。

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因居住於 \* 劏房／舊樓／偏遠地區，未能獲得合適的上網服務。本人已向以下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查詢，確定住所未能接駁合適固網寬頻服務，所以需要學校的額外支援。曾查詢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名稱如下：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本人謹此聲明所提供的資料和文件正確無誤，並承諾

(I) 若因本人所提供失實或不完整的資料以致學校未能成功向教育局申請相關資助，本人會承擔所引致的損失，包括支付有關費用作為購買該設備給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作學習之用；及

(II) 日後若本人家庭經濟情況改善以致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未符申請合資格，或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因各種原因（包括畢業、升學或轉校）而離校時，本人會交還所借用的所有設備。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1. 學校將提交的個人資料作以下用途：

(i)處理有關項目的申請；和

(ii)如有需要，學校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部門/局核實與(i)有關的資料。

2. 學校或會因上述項目所提交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送交教育局或相關的政府部門/局。

3. 提供個人資料是必須的。如沒有提供資料，學校無法處理有關申請及進行相關安排。

4.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任何人均有權要求查閱或改正已向本校提供的個人資料。有關要求須透過查閱資料要求表格(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發出的表格OPS003)提出，填妥表格後，請交回本校校務處。有關更多隱私政策的資料，請前往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網站。

此覆

中華基督教會馮梁結紀念中學校長

( 班 號) 學生姓名：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年 月 日